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70114305A號
附件：計畫書圖各1份



主旨：「擬定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麻豆工業區—麻佳路以北部分）細部計畫案」自107年1月18日起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7年1月18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臺南市麻豆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代理市長 李孟諤